

陳暘『樂書』(卷第八十八—卷第九十)校勘記

兎玉 憲明

前言

使用した版本とその略称は以下のとおり。それぞれの詳細は、前稿(本論集「第一輯」所収)に記してある。

- (一) 國立國會圖書館藏宋刊本 「國會本」と記す。
- (二) 北平圖書館藏宋刊本 「北平宋本」と記す。
- (三) 靜嘉堂文庫藏宋刻元修本 「靜嘉堂本」と記す。
- (四) 北平圖書館藏宋刻明印本 「北平明本」と記す。
- (五) 文淵閣四庫全書所収本 「四庫本」と記す。
- (六) 光緒三年定遠方濬師刊本 「方本」と記す。

樂書卷第八十八

論語訓義

先進 子路 憲問

先進

子曰、「點、爾何如」。曰、「暮春者春服既成、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、浴乎沂、風乎舞雩詠而歸」。夫子喟然歎曰、「吾與點也」。

周官司巫「若國大旱、則帥巫而舞雩」、女巫「旱暵則舞雩。凡邦之大戕歌哭而請」。爾雅曰、「舞號雩也」。由是推之、舞雩之祭、非旱暵若國大旱、則不必爲之、非有常時也。記曰、「雩祭祭水旱也」。黨正「春秋祭祭」。是雩祭或春或秋、皆遇旱而爲之。不必龍見之時也。此言舞雩於春服既成之時、非黨正秋祭之時也。

春秋書大旱二、書大雩二十、多譏非大旱爲之、却又著僭用天子之禮而已。左氏皆謂「龍見而雩、過則書之」。月令以「大雩帝用盛樂」在仲夏之月。是不知周之仲夏龍見之時、非常旱之月也。

曾點浴乎沂、風乎舞雩詠而歸、則其所以舞詠而歸者、在道而不在雩。故孔子與之。樊遲從遊於舞雩之下、而以崇德辨惑爲問。雖未能無惑、而一志於樂道。亦孔子之所善也。然擬之子路冉有公西華有志於仕、無志於學、則有間矣。

魯之舞雩、孔子與其徒必預之者、豈非憂民之心君子所以與人同故邪。

子路

名不正則言不順、言不順則事不成、事不成則禮樂不興、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、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。

禮以道其志、樂以和其聲、政以一其行、刑以防其姦。禮樂刑政、其極一也。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。孔子爲政於衛、必以正名爲先。「名不正則言不順、言不順則事不成」、非所以爲政也。「事不成則禮樂不興、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」、非所

以爲禮樂也。「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」、非所以爲刑也。記曰、「禮節民心、樂和民聲、政以行之、刑以防之、禮樂刑政、四達而不悖、則王道備矣」。然則衛君待孔子爲政、孔子以王道爲先務。捨禮樂刑政、何以哉。

在易豫之象曰、「聖人以順動、刑罰清而民服」。象曰、「先王作樂崇德、殷薦之上帝、以配祖考」。蓋作以崇德者樂也、薦上帝配祖考者禮也。是「刑罰清」本於「禮樂興」、「禮樂興」本於「豫順以動」。其言亦相爲表裏而已。明堂位言、「周公制禮作樂、頒度量而天下大服」、繼之以「服大刑而天下大服」、與此同意。孔子待衛君不以霸道而以王道、亦周公之用心也。子路疑之以爲迂、豈不野哉。

憲問

子路問成人。子曰、「若臧武仲之知、公綽之不欲、卞莊子之勇、冉求之藝、文之以禮樂、亦可以爲成人矣」。

天與之性、君子得之以爲德、性與之才、君子達之以爲藝。言「冉求之藝」、則臧武仲之知、公綽之不欲、卞莊子之勇、無非天下之達德也。據於德以爲本、游於藝以爲末、則其質具矣。苟言而履之以爲禮、行而樂之以爲樂、則文質彬彬然後可以爲成人之君子矣。

孔子謂顏回曰、「既能成人、又加之以仁義禮樂、成人之行也」。充四子之實、進而至於顏回、然後可以語成人之行。故其問爲邦、告之以三王之禮二帝之樂。至於冉求則曰「如其禮樂以俟君子」、則亦可以爲成人者、惟顏子可以當之。莊周謂「回忘禮樂」、則又進於此、豈特可以而已哉。

易曰、「易簡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」、則成位於天地之中者、賢人之能事成人之至也。亦豈不本於禮樂之簡易乎。

王通曰、「姚義之辯、李靖之智、賈瓊魏徵之正、薛叔之仁、程元王孝逸之文、加之以篤固、申之以禮樂、可以爲成人矣」。揚雄曰、「若張子房之智、陳平之無悞、絳侯勃之果、霍將軍之勇、終之以禮樂、可謂社稷之臣矣」。由是觀之、王通論成人未爲無失。揚雄論社稷之臣、亦未爲俱得也。

孔子以成人之道在禮樂如此。莊周反謂「禮樂徧行則天下亂」、蓋有爲而言也。

子擊磬於衛。有荷蕢而過孔氏之門者。曰、「有心哉擊磬乎」。既而曰、「鄙哉硜硜乎，莫已知也，斯已而已矣。深則厲，淺則揭」。子曰、「果哉，末之難矣」。

帝之乘時以出入。其致用在八卦，其成功在萬物。八音出於八卦，則八音萬物之聲也。磬出於八音之石，而於卦主乾，則磬者乾之音也。聖人之於天下，未嘗有心，亦未嘗無心。荷蕢聞孔子擊磬於衛，徒知其有心，而不知其無心。其所知亦淺矣。季咸之於列子，知其氣機，而不知其未始出吾宗。亦何異此。

荷蕢之譏孔子，猶釣者之譏王通也。蓋播鼗武入于河，擊磬襄入于海，固有之矣。
樂書卷第八十八終

校勘記

- 〔一〕歎曰「四庫本」作「嘆曰」。
- 〔二〕辨惑「方本」作「辯惑」。
- 〔三〕語成人之行「靜嘉堂本」「四庫本」作「語與人之行」。據「北平宋本」「方本」作「語成人之行」而改。
- 〔四〕揚雄「國會本」「北平宋本」「靜嘉堂本」作「楊雄」。據「四庫本」「方本」改。
- 〔五〕無悞「方本」作「誤」。兩字通。
- 〔六〕揚雄「國會本」「北平宋本」「靜嘉堂本」作「楊雄」。據「四庫本」「方本」改。下同。
- 〔七〕王通「國會本」「靜嘉堂本」「方本」作「住通」、誤。「北平宋本」「四庫本」作「王通」。

樂書卷第八十九

論語訓義

衛靈公 季氏 陽貨

衛靈公

顏淵問爲邦。子曰、「行夏之時，乘殷之輅，服周之冕，樂則韶舞，放鄭聲，遠佞人。鄭聲淫，佞人殆。」

正有三，而「行夏之時」、人正也。輅有五，而「乘殷之輅」、木輅也。冕有六，而「服周之冕」、純冕也。樂有文武，而「樂則韶舞」、文舞也。

蓋「三王異世，不相襲禮，五帝殊時，不相沿樂」。是夏殷周盡人道，而王非無樂也。而禮莫盛焉。堯舜同天道，而帝非無禮也。而樂莫盛焉。然三王之禮，孔子之所憲章，二帝之樂，孔子之所祖述。顏淵問爲邦，必首以是告之者，以治道非禮樂不成故也。然禮寓於時而有度，數寓於器而有文。爲樂之所法者，韶舞而已。以樂之美善必待久而後成也。記曰、「比音而樂之，及于戚羽旄，謂之樂」。然則不言韶舞，豈足謂之樂乎。

鄭聲似雅而非雅。不放之，則志易以淫。佞人似忠而非忠。不遠之，則行易以殄。舜之命官，始於伯夷典禮，中於夔之典樂，終於龍之納言。則鄭聲淫佞人殆，堯舜其猶病諸。況顏淵乎。顏淵雖樂二帝三王之道而有王佐之才，苟不知戒此，如爲邦何哉。告之夏時殷輅周冕韶舞，所以教之也。告之放鄭聲遠佞人，鄭聲淫佞人殆，所以戒之也。

師冕見，及階，子曰、「階也」、及席，子曰、「席也」。皆坐，子告之曰、「某在斯某在斯」。師冕出。子張問曰、「與師言之道與」。子曰、「然，固相師之道也」。

老者在所養，喪者在所恤，貴者〔 〕在所敬。古人之於瞽者，待之如老者喪者，所以盡仁。待之如貴者，所以盡禮。記曰、「八十拜君命，一坐再至，瞽亦如之」。又曰、「八十者一子不從政，九十者其家不從政，瞽亦如之」。是待瞽者，如老

者也。

語曰、「見齊衰者、冕衣裳者、與瞽者、見之、雖少必作、過之必趨」。又曰、「見齊衰者、雖狎必變、見冕者與瞽者、雖褻必以貌」。是待瞽者、如喪者貴者也。

然則於其所不知者、其可以不告乎。故及階則曰階、及席則曰席。皆坐則曰某在斯某在斯。禮曰、「未有燭而有後至者、則以在者告道、瞽亦然」。故曰、「樂有相步、溫之至也」。若夫周官以眡瞭相瞽矇、語之盡相師之道、如孔子則間矣。

季氏

孔子曰、「天下有道、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。天下無道、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。自諸侯出、蓋十世希不失矣。自大夫出、五世希不失矣。陪臣執國命、三世希不失矣」。

禮樂道也、先王以之柔中國。征伐法也、先王以之威四夷。天下有道則上有道揆、下有法守。諸侯賜圭瓊、然後爲鬯、賜祝饔、然後爲樂。此禮樂所以自天子出也。諸侯賜弓矢、然後征、賜鈇鉞、然後殺。此征伐所以自天子出也。

天下無道、則上無道揆、下無法守。故魯侯國也、天下資禮樂焉。此禮樂所以自諸侯出也。威文霸國也、天下資征伐焉。此征伐所以自諸侯出也。自諸侯出、其失不過十世、自大夫出、其失不過五世、陪臣則三世而已。豈非逆理彌甚、則其勢彌蹙（四）邪。

揚雄曰、「禮樂征伐自天子出、春秋之時、齊晉實予（五）、不膠（六）者卓矣」。不稽（七）孔子褒貶之意故也。

陽貨

子之武城、聞弦歌之聲。夫子莞爾而笑曰、「割雞、焉用牛刀」。子游對曰、「昔者偃也聞諸夫子、曰、君子學道則愛人、小人學道則易使也」。子曰、「二三子、偃之言是也。前言戲之耳」。

安上治民莫善於禮、移風易俗莫善於樂。禮樂所以同民心出治道。雖一邑之小、一國之大、天下之廣、其（八）爲之也、

捨禮樂何以哉。子游爲武城宰、而弦歌之聲洋洋乎盈耳。

孔子曰「君子學道則愛人、小人學道則易使」者、禮樂不可廢於一邑也。顏淵問爲邦、孔子告之三王之禮二帝之樂者、禮樂不可廢於一國也。孔子曰「先進於禮樂野人也、如用之則吾從先進」者、禮樂不可廢於天下也。冉求曰「如其禮樂以俟君子」、如治國何哉。

孔子門人學樂者多矣。或援琴而歌、或執干而舞、或詠而歸、或坐而弦。無非樂道以成己者也。

子夏對魏文以德音之樂而曰、「修身及家、平均天下」。是子夏不特知樂道以成己、又知推之爲天下國家而已。其賢於子貢問樂、不亦遠乎。

樂書卷第八十九終

校勘記

- 〔一〕 貴者 「方本」脱「者」字。
- 〔二〕 冕衣裳者 「北平宋本」脱「者」字。
- 〔三〕 自諸侯出 「北平宋本」脱四字。樓鑰『樂書正誤』亦云「自諸侯出之下、添入自諸侯出四字」。
- 〔四〕 彌蹙 諸本同。「方本」作「彌甚」。
- 〔五〕 實予 「方本」誤作「實于」。
- 〔六〕 不膠 「方本」誤作「不繆」。
- 〔七〕 卓矣不稽 「四庫本」以此四字爲「闕」。
- 〔八〕 其 諸本同。「方本」作「安」。
- 〔九〕 援琴 「方本」作「授琴」。

樂書卷第九十

論語訓義

陽貨 微子

陽貨

子曰、「禮云禮云、玉帛云乎哉。樂云樂云、鐘鼓云乎哉」。

禮出於天地之性、而玉帛特禮之物而已。樂出於天地之命、而鐘鼓特樂之器而已。物不徒設、必有難知之義存焉。器不徒制、必有寓意之象存焉。是禮雖不在玉帛、然非玉帛、無以致其義。樂雖不在鐘鼓、然非鐘鼓、無以明其象。

因物以致義、得義而物可忘。因器以明象、得象而器可忘。若是者、非聖人其誰邪。故記曰、「聖人曰禮樂云」。揚雄曰、「玉帛不分、鐘鼓不抃、吾無以見聖人矣」。

惡鄭聲之亂雅樂也。

中正則雅、多哇則鄭。禮樂廢而邪音起。是鄭聲有時而亂雅也。故聖人惡諸。然則鄭聲之亂雅奈何。亦曰「黃鐘以本之、中正以平之、確乎鄭衛不能入也」。

傳曰、「鄭衛之音使入之心淫」。是衛聲之淫、不如鄭聲亂雅之甚。故舉是以見之。

荀卿曰、「先王貴禮樂而賤邪音、其在序官也、審誅賞禁淫聲、使夷俗邪音不敢亂雅、太師之職也」。蓋聖人達而賞罰行、而邪音亂雅、固在所誅。聖人窮而褒貶作、而鄭聲亂雅、特在所惡而已。

孺悲欲見孔子。孔子辭以疾。將命者出戶。取瑟而歌、使之聞之。

古人之論瑟、謂「君父有節、臣子有義、然後四時和、萬物生」。蓋「君父有節、臣子有義」、人之道也。「四時和、萬物

生」，天之道也。所學乎聖人者不過樂。得天人之道而已。是瑟者樂道之器、歌者樂道之聲、孺悲子欲見孔子，非有樂道之心也。孔子辭以疾，取樂道之器示之，以樂道之聲，其意雖教實以愧之也。豈非孟子所謂不屑之教歟。

孔子辭孺悲子以疾^四，猶孟子辭齊王以疾也。辭孺悲子以疾而歌瑟，猶辭齊王以疾而出弔也。蓋孔孟一道也。苟盡師道，無貴賤、無尊卑。吾所以待之一也。

宰我問，「三年之喪，期已久矣。君子三年不爲禮，禮必壞，三年不爲樂，樂必崩」。

三年不目日視必盲，三年不日月精必曠。況三年不爲禮樂乎。今夫君子禮樂不可以斯須去身。其所不爲者，特親喪而已矣。子生三年，然後免於父母之懷。必報之以三年之喪，然後較於其心。執親之喪，雖三年不爲禮樂，何遽至於崩壞乎。

記曰，「是月禫，徙月樂」，聖人之中制也^五。昔人朝祥而暮歌，孔子曰，「踰月則其善也」。孟獻子禫，縣而不樂，孔子曰，「加於人一等矣」。至於孔子既祥，五日彈琴不成聲，十日而成笙歌。

是君子之於禮樂，固將終身焉。其爲之也，亦因人情爲之節文而已。過之則爲獻子，不及則爲魯人。要之，得聖人中制者，惟孔子爲然。宰我乃所願學則孔子也，不圖爲樂於既祥十日之後，而欲爲之於纒三年之祥。孔子得不誅之乎。

微子

齊人饋女樂，季桓子受之，三日不朝。孔子行。

考之天文，翼星近太微，主俳優，命之曰天倡，則優倡之徒，雖上應天文，特優雜子女^六之新樂而已。非先王之樂也。昔夏桀大進倡優，爲漫爛之戲，齊侯盛陳優倡奏宮中之樂。君子必欲加法而深誅之者，爲其傷風害政，莫茲爲甚故也。是以秦穆遺戎而由余去，齊人饋魯而孔子行。豈非詩所謂「庶姜孽孽庶士有暵」之意哉。

魏文侯嘗悅於此，子夏辭而闢之，其所學固可知矣。

太師擊適齊、亞飯干適楚、三飯繚^{〔三〕}適蔡、四飲缺適秦、鼓方叔入於河、播鼗武入於漢、少師陽擊磬襄入於海。

周官、太師掌六律六同、以合陰陽之聲、而教六詩。小師^{〔四〕}掌教鼓鼗祝敔塤簫管弦歌^{〔五〕}、六樂聲音之節與其和。則掌律同聲音、以教六詩之類、大師^{〔六〕}之職也。掌六樂聲音之節與其和、以教弦歌之類、少師之職也。鼓人掌六鼓四金之音聲、以節聲樂、以和軍旅、以正田役。則鼓方叔、鼓人之職也。鼗蒙掌播鼗、眡瞭掌凡樂事、擊頌磬笙磬、則播鼗武、鼗蒙之職也。擊磬襄、眡瞭之職也。

古者以樂侑食、凡食三飯一侑。「大食三侑、令奏鍾鼓^{〔七〕}」。則凡飯異樂、每樂異工。故干則亞飯之工也。缺則四飯之工也。

周衰之末^{〔八〕}、禮樂出自諸侯、而天子與諸侯夷。當是時也、先王之澤浹於人心者猶在、不得其職則去。非特賢且貴者、知去就之義。雖樂工之賤、亦與知焉。

樂書卷九十終

校勘記

- 〔一〕得象 「方本」脫二字。
- 〔二〕故記曰 諸本無「記曰」二字。據樓鑰『樂書正誤』補。
- 〔三〕不抃 「方本」作「不考」。
- 〔四〕辭孺悲子以疾 「方本」作「辭孺悲託以疾」。
- 〔五〕聖人之中制也 「方本」脫「人」。
- 〔六〕優雜子女 此『禮記』之文、原作「優雜」。「四庫本」作「優雜」。
- 〔七〕三飯繚 「北平宋本」「靜嘉堂本」「國會本」作「再飯繚」。據『論語』改。「四庫本」「方本」作「再飯繚」。
- 〔八〕小師 「四庫本」作「少師」。

〔九〕弦歌 「方本」脫「歌」字。

〔一〇〕大師 「四庫本」「方本」作「太師」。

〔一一〕鐘鼓 「四庫本」「方本」作「鐘鼓」。

〔一二〕周衰之末 「方本」作「周衰之下」。

(二〇〇三年一月三十日)